

##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1日、2024年1月31日、2024年2月22日、2024年3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关于参股公司股权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上海金融法院于2024年1月24日10时起至2024年1月27日10时止、2024年3月12日10时起至2024年3月15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银行”）出资额为人民币22,700万元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持股比例为6.68%）进行了第一次司法拍卖和第二次司法拍卖。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两次司法拍卖结果均为流拍。

公司于2024年3月25日获悉公司持有的抚顺银行出资额为人民币22,700万元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将于2024年4月16日10时起至2024年6月1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上公开进行网络司法变卖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 一、变卖情况

1、变卖标的：公司名下持有的抚顺银行出资额为人民币22,700万元的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评估价：46,610万元。变拍价：26,104万元；保证金：2,500万元；增价幅度：100万元及其倍数。

3、变卖时间：2024年4月16日10时起至2024年6月15日10时止（延时除外）。

##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变卖尚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变卖尚未开始，上述变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相关监管部门关于股东资格审批、办理工商变更等环节，变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果本次变卖最终完成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不再持有抚顺银行的股权，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将会减少，最终影响金额将以变卖结果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的进展，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皓宸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